



東北民族與疆域研究叢書

黑土地的古代文明

刘厚生 孙启林 王景泽 主编

中國社會科學院中國邊疆地區歷史與社會研究東北工作站
東北師範大學東北民族與疆域研究中心

尊重历史 正视现实

——中国东北地方史学术讨论会纪要

中国东北地方史学术讨论会于1998年12月1日—5日在长春东北师范大学举行。与会的数十名专家学者对我国东北民族与疆域问题展开了热烈的讨论，尤其对高句丽及与之相关的中朝、中韩关系问题，大家发表了许多很好的意见，现根据记录，择其要点整理如下：

一、高句丽民族和政权的归属问题

关于高句丽民族的归属问题，与会学者认为高句丽民族是中国古代的少数民族之一，是中华民族历史发展上不可或缺的一员，主要基于以下几方面的原因。

第一，从高句丽民族起源看，因内外学者目前的研究情况尽管存在一些分歧，大体上有秽貊说、介莱合族说等等。但无论是秽貊、夫余、高夷、曩离，还是商人、介莱合族，她们的“根”都是在中国，都是中国土生土长的古代民族。所以，无论高句丽民族起源于其中的哪一个民族，由哪一个民族发展演变而来，都确凿无疑地证明高句丽民族是中国古代少数民族之一。

第二，从文化类型上也可以证明高句丽民族属于中国。中国东北地区新石器时代文化，无论是红山文化、小河沿文化、富河文化、新乐文化、小珠山文化，还是西团山文化、白金堡文化以及辽东半岛的青铜短剑文化等，都早于朝鲜半岛，说明半岛的文化源于中国，这在中外史学界均无疑义。多年的考古调查与发掘证明，今吉林省浑江流域一些新石器时代晚期至青铜时代的文化遗存，如集安市大朱仙沟遗址、姚山遗址、凤鸣遗址等，都应该

是高句丽建国前的文化遗存。这一地区文化的叠压关系明确，下层为新石器晚期至青铜时代文化，其上面叠压着汉代文化，再上层则为高句丽建国后的文化。这充分说明，高句丽族自其孕育、发展及至壮大，都是在祖国东北地区的土地上完成的，他们是东北地区新石器时代文化的众多继承者之一。

第三，高句丽族在未建立政权之前，其所居地区便在周秦之际我国东北的范围之内，受当时政权的有效管辖，史籍中对此有明确的记载，如“（虞舜时）方五千里，至于荒服。……北山戎、发、息慎，东长、鸟夷，国海之内咸载帝舜之功”（《史记·五帝本纪》）；“昔虞舜以天德嗣尧，……海外肃慎、北发、渠搜、氐羌来服”（《大戴礼记·少问篇》）；“及武王克商，……肃慎、燕、亳，吾北土也”（《左传·昭公九年》）等等。这些记载说明早在三代以前，东北地区的诸少数民族就与居住在中原内地的母族有着十分密切的交往。三代时期，特别是周代，对东北地区的经营和管辖进一步加强，其势力已大大超越我国今日东北地区的范围。因此，高句丽族早在氏族、部落及部落联盟时期就生活在周秦的版图之内，受周秦政权的统治和管辖，这是没有什么疑问的，完全是历史的事实。西汉建国伊始，继续加强对北方地区和东北地区的行政管理。汉武帝元封三年（公元前108年），先后置玄菟、乐浪、临屯、真番、四郡、其所管辖的范围包括中国东北和朝鲜半岛北部，后来四郡的位置稍有变化，玄菟郡郡治亦有所迁徙。当时的高句丽族已经形成并有所壮大，因此，西汉中央政权在当时的高句丽族聚居区就其族名而设高句丽县，以便对其实行有效的管理，自此，高句丽县便一直隶属于玄菟郡和辽东郡，不断上表称臣和朝贡，并从玄菟、辽东两郡领回汉王朝皇帝赏赐的衣帻冠服等物。

第四，从灭国后高句丽人的流向看，公元668年（唐高宗总章元年）高句丽灭亡后，唐朝共收其民“户六十九万”（《新唐书·高丽传》）这应该是当时高句丽人的总数，其中包括许多非高句

丽族户。高句丽族户数大体上在 15 万户左右。他们的流向，学者们认为有四个方面：迁居中原各地；投入新罗；投奔靺鞨（渤海）；散入突厥。根据我国学者最近研究成果表明，高句丽亡国后，高句丽族人大约有 70 多万人。迁居中原各地近 30 万人，投入新罗的约有 10 万人，投奔靺鞨（渤海）的约有 10 万人以上，散奔突厥者万余人，四者相加，凡 50 多万人。再加上原居辽东诸地的“遗人”、战争中死亡的人口，则总数与高句丽族当时的人口基本一致。其中只有投入新罗、留居半岛的少数高句丽人融入半岛民族，而大多数都融入汉族之中。从这一点上看，高句丽民族作为我国东北史上的少数民族，也是符合历史事实的。

关于高句丽政权的归属问题，与会学者认为，高句丽民族的归属实际上也就决定了其政权的归属。尽管有学者认为高句丽政权是我国古代东北地区的割据政权；有学者认为高句丽政权是我国古代东北地区的地方少数民族政权，但她不是独立于中国古代中原中央王朝之外的独立国家则是大家的共识。

学者们指出，公元前 73 年（西汉元帝建昭二年）高句丽政权崛起于西汉王朝版图内玄菟郡辖下的高句丽县，尽管在其存在的 705 年间，都城屡迁，自纥升骨城而迁国内城，之后再迁至丸都城，最后迁至平壤城，政治中心不断移动，但她却一直向中原中央王朝请求封号，接受中原中央王朝的册封，其历代国王受中原中央王朝的委任，担当中央王朝的地方官员；同时又长期向中央王朝朝贡，可见这是典型的隶属关系，是统一王朝内地方与中央的关系。所以，高句丽政权归属中国，是没有任何疑问的。

与会专家学者认为，在东北民族史研究领域，要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史观为指针，实事求是，尊重历史，正视现实，高屋建瓴，坚持真理。并因此以高句丽为例，提出了划分民族政权归属的标准，以供参考。

第一、高句丽民族的起源及其所居地都在我国（尽管后期迁都平壤，但其辖土和人口大部分仍在中国现在的版图之内），那

么，他们所建立的政权，便是中国历史上的地方少数民族政权。其他地区的古代民族政权，亦可作如是观。

第二、地方民族政权归历史上哪一个阶段的哪一个中原中央王朝所管辖，就应该归属于那个中央王朝。高句丽政权在建立之初归西汉王朝的玄菟郡管辖；魏晋时属幽州；南北朝时既称臣朝贡于南朝，又朝贡于北朝，并同时向南北朝讨取封号。高句丽自其建国，与中原中央王朝的隶属关系便一直未曾脱离。隋唐时期，高句丽趁南北朝混乱之机发展壮大后，确实有从中央王朝分裂出去的想法和愿望，但隋、唐王朝不予承认，并坚决制止了其分裂倾向。从隋文帝、炀帝到唐太宗、高宗，一直视高句丽为从前代继承下来的、属自己固有领土的一部分，一直要解决辽东地区的问题，也就是高句丽政权离心力蔓延的问题。因此，隋、唐对高句丽的战争，实际上是一场历史上国内的统一战争，是一场处理地方与中央尖锐矛盾的战争。只要稍具历史常识的人就会知道，尽管高句丽自公元 427 年将都城迁出了现代中国的版图之外，但这仅仅是政治中心的转移，是为了其开疆拓土的需要，根本不是政权更迭，更不是一个新政权的建立，归属中原中央王朝的性质丝毫没有改变。因此，隋、唐与高句丽的战争，完全是中国古代王朝的内部事务，根本上升不到谁是所谓的“侵略者”和谁是“被侵略者”的高度。舍弃这些基本的事实而不顾，不是别有用心，就是对历史的无知。

第三、历史原貌与历史传承在确定历史上少数民族政权归属时要区别开来，不可混同，否则，便会出现谬误。高句丽灭亡后，唐朝于其地设置了安东都护府，用以管理当地的一切事物。后来，由于新罗王国的扩张，遂把朝鲜半岛北部曾是高句丽的领土纳入到新罗的版图之内，由此便认为新罗是继承了高句丽的国家，这就不是历史的原貌，而是谬说。因为高句丽灭亡后，其族民四散，或入中原，或入靺鞨，或入新罗，或入突厥，流亡殆尽。新罗既不是在高句丽旧壤上新建的国家，更没有继承高句丽

政权的一切政治、经济、文化、军事等制度。当时，远在朝鲜半岛南部的的新罗，只是接收了一小部分（约七分之一）高句丽的遗民而已。所以，说新罗是全面继承了高句丽的国家，无论如何都不是历史的实际。正确的表述，只能说后来的新罗王国通过扩张，占据了高句丽政权在朝鲜半岛北部的土地。另外，据此认为高句丽是现代中朝（韩）两国共有的古民族政权也同样是错误的。事实是，高句丽民族和政权完全是归属于中国的，只是后来其“遗产”由中国和朝鲜两国双向继承了。那种用所谓“历史传承”的观点把高句丽完全拿过去，然后说历史上的高句丽也是朝鲜的观点，既不符合历史原貌，也是违反逻辑的，更是犯了以偏盖全、攻其一点而不及其余的错误。

二、朝鲜族与高句丽族的关系问题

关于朝鲜族与高句丽族的关系，与会学者指出，现代朝鲜半岛的朝鲜族与高句丽不是同一个民族，现代的朝鲜人不是由高句丽族发展演变而来。但是，二者有些许联系确是历史事实。众所周知，当高句丽民族和政权存在时，朝鲜半岛还没有统一，在高句丽的南部，尚有百济和新罗的存在。半岛没有统一，当然不能有统一的朝鲜族出现。

高句丽灭亡后，其民族族称和政权名称亦随着一并消失而不存在。但是，其遗民还在，这些遗民中的绝大部分（约占七分之六）或入中原、或入靺鞨，或入突厥；只有极少部分（约占七分之一）融于新罗之中而成为新罗的国民。而现代朝鲜半岛的朝鲜族人，就是由新罗族、百济族和加入新罗中的少部分高句丽族等等长期发展演变而形成的。这便是现代朝鲜半岛之朝鲜族与古代高句丽族有些许联系之所在。

会议认为，现代朝鲜半岛的朝鲜族不仅与高句丽不是同一民族，而且其与古朝鲜族，也就是箕氏古朝鲜和卫氏古朝鲜也不是同一个民族，相互之间也同样不存在继承关系。

会上曾有学者提到，中国古籍在记载周武王封箕子于古朝鲜时，有：“不臣”的字样，而且自此之后直到公元前4世纪，都没有史料记载箕氏古朝鲜曾向中原中央王朝朝贡。因此，仅凭“分封”的记载就判定箕氏古朝鲜是中国的古民族，则证据尚不够充分。所以，关于古朝鲜族的归属问题，还需要不断的研究。

但与会的绝大多数学者不赞同这一说法，明确指出：古朝鲜族，无论是前面的箕氏古朝鲜，还是后来的卫氏古朝鲜，确定无疑是属于中国古代的少数民族，这一符合史实的正确立场我们必须毫含糊地坚持。在当时，不仅箕子是中国，而且其所封之地、所赐与的族户，也就是古朝鲜族，也是属于中国的。简言之，当时的古朝鲜族及其所居的地区，必在周王朝的辖土之内，如此才会有箕子王于古朝鲜和周武王分封箕子之举；反之，若古朝鲜族及其所居的地区在周王朝的辖土之外，为周王朝势力所不及，为周王朝所不知，那么，周武王是据何而分封箕子的呢？此其一。

其二，箕子受封后，史籍中确有“不臣”的记载，但也有朝贡的记载，如“箕子不忍为周之释，走之朝鲜，武王闻之，因以朝鲜封之。箕子受周之封，不得无臣礼，故于十三祀来朝，武王因其朝而问《洪范》”（《尚书大传》卷四）。即使记载了箕子“不臣”的史籍，也同样记载了箕子的朝贡，如“于是武王乃封箕子于朝鲜而不臣也。其后，箕子朝周”（《史记·宋微子世家》）。而域外史籍，也同样记载了箕子的朝周史实，如“后朝鲜祖是箕子，周虎（武）元年己卯春，邇来至此自立国，周虎遥封降命篇，礼难不谢乃入观，《洪范》九畴问彝伦”（朝鲜《帝王韵记》）。作为殷遗，尽管箕子对周灭商心存怨憾，但他还是接受了周武王的分封，并能在其后主动朝贡，显见箕子及其领有的古朝鲜与中原的周王朝有明确的隶属关系。史册俱在，斑斑可考。

其三，周王朝建立后，实行了分封制，即“分封诸侯，以卫周室”。箕子作为殷人王室的后裔，地位较高，故在分封之列。

而西周的分封制是五服方国制度，是有五个等级的。与之相适应的是，朝贡也分等级。有的一天一朝，有的一个月一朝，有的一年一朝，有的十几年一朝，箕子的情况当属最后者，故史籍中载其“于十三祀来朝”。至于史籍中对箕子朝贡记载不多，并不能证明他没有朝贡，更不能因此便否定箕氏古朝鲜是从属于中国的正确的结论。

其四，西周末年，古朝鲜仿效中原各诸侯国的争雄，发兵进至今辽河流域，欲“击燕以尊周室”（《史记·朝鲜列传》）。可见箕氏古朝鲜一直主动以周王朝的诸侯国自居，承担诸侯国的义务、拥戴周天子，从未将自己独立于周王朝的管辖之外。

此外，箕子率数千人进入古朝鲜，不能视为是侵略行为。因为当时的朝鲜半岛北部的古朝鲜族是中国的古民族，箕子是中国人，中国人进入到自己国家的少数民族之中，哪来的侵略？箕子进入古朝鲜，带去了中原地区先进的科学生产技术，极大地推动了古朝鲜族社会制度的发展，一跃而达到了燕国的水平，进入到奴隶制社会，史籍赞颂箕子曰：“我太师箕子，尹兹东土，教以八条，彝伦攸叙，免于夷狄之乡，得为礼义之邦。其功其德，极天罔坠，而至治之泽，尤在此地”（《李朝仁祖实录》）。历史上有这样赞颂侵略者的吗？因此，箕子东封而进入到古朝鲜，根本不是什么“侵略”的问题。准确的说，应该看作是中华民族历史上对边疆地区的开发和建设。

西汉之初，卫满取代了箕氏古朝鲜的最后一位统治者箕准，自立王于古朝鲜，是为卫氏古朝鲜的开始。与会的专家学者指出，卫氏古朝鲜同箕氏古朝鲜一样，其归属中国也是不容置疑的。

第一，其第一代统治者卫满是中国人，史籍中明言：“卫满者，故燕人也”（《史记·朝鲜列传》）。中国人建立和统治的地方民族政权，当然归中国人所有。

第二，箕氏古朝鲜和卫氏古朝鲜的区别仅仅是统治者易姓而

己，古朝鲜隶属于中原中央王朝的性质却一直没有改变。同时，卫氏古朝鲜是箕氏古朝鲜的全面继承者延袭了下来。而且，在卫氏古朝鲜存在的历史时期内，隶属于中原王朝的关系没有发生过任何变化。

第三，卫满虽然做了古朝鲜的“王”，但他仍是西汉王朝的地方官员，是直接隶属于当时辽东太守之下的“外臣”，史载：“会孝惠、高后时天下初定，辽东太守即约满为外臣，保塞外蛮夷无使盗边；诸蛮夷君长欲入见天子，勿得禁止。以闻，上许之。以故满得兵威财物，侵降其旁小邑，真番、临屯皆来服属，方数千里”（《史记·朝鲜列传》）。卫满的职责是为汉守边，所以，他才能够得到中央王朝在军事和财政诸方面的支持。

对于汉武帝于元封三年（公元前108年）击灭古朝鲜，专家学者们指出这场战争的起因，是西汉中央王朝与地方少数民族政权之间矛盾激化的产物；这场战争的性质，是西汉王朝上承秦代统一中国战争的继续。所以，它是西汉王朝的内部事务，仍然谈不上谁侵略谁的问题。

箕氏古朝鲜被卫古朝鲜取代后，其统治者箕准“将其左右宫人走入海，居韩地，自号韩王。其后绝灭”（《三国志·魏书·东夷传·秽》）。卫氏古朝鲜灭亡后，古朝鲜族中的绝大部分人口融入于汉族和高句丽族之中，只有一小部分，迁入朝鲜半岛的南部。从形式上看，古朝鲜族消亡了，但实际上，他们充实了汉族和高句丽族，永远活跃在中华民族的历史长河中。

当古朝鲜族灭亡时，现代的朝鲜民族还远没有形成，二者当然谈不上有任何实质性的联系和继承，只不过现代的朝鲜民族延用了中国古代古朝鲜族的族名而已。除此之外，别无其它。而真正对古朝鲜族进行继承的，则是汉族和我国古代的高句丽族等。

三、中国朝鲜族与古代高句丽族没有血缘和继承关系

我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有56个民族，其中，有的

民族有史以来就是我国世居民族，如汉族、满族等。有的是跨国民族，如傣族、哈萨克族等。有的是外来移民民族，如回族、朝鲜族。

会议认为，中国朝鲜族不是在中国土生土长的民族，是从朝鲜半岛迁徙到中国的民族，而且是在我国移民民族中迁移到中国的历史最短的民族之一。朝鲜族做为中华民族大家庭的一员，从朝鲜半岛迁移到中国的历史是从 19 世纪中后期开始的。

1860 年至 1870 年间，朝鲜北部地区连年发生严重水、旱、虫灾，朝鲜民众为谋生路，不顾政府禁令，大批越境，到江北中国境内垦荒居住，当时到吉林延边地区越江垦居的朝鲜人为数最多。

日本侵占朝鲜后，不仅大批朝鲜边民越境来华，而且大批朝鲜半岛南半部的民众，也不堪忍受日本的侵略和压迫，纷纷举家北迁至中国东北，致使移民至东北地区的人数越来越多。特别是从 1931 年“九·一八”事变以后到 1945 年日本投降前夕，日本帝国主义为了企图长期侵占我国东北，有计划地集团式地向中国东北进行移民，其中不仅有大批日本人，而且有大批的作为日本“皇民”的朝鲜人，组成“拓殖团”，向中国东北各地（主要是南满和北满）实施“开拓移民”计划，使朝鲜人大批如潮水般地移居我国东北。

自清朝到民国时期从朝鲜半岛上移民至中国东北和关内的朝鲜人没有取得中国政府的明文认可，没有把他们作为“国人”看待，而是称他们为“朝鲜人”、“高丽人”、“韩国人”。直至东北解放前夕的 1946 年，正式得到中国共产党的认可，将居住在东北地区的朝鲜人称作朝鲜族，视为中华民族大家庭中的一员。

中国的朝鲜族，在抗日战争、解放战争及抗美援朝战争时期，与中国各族人民同生死、共患难、浴血奋战，为中华民族的独立与解放，为新中国的诞生，立下了不朽的功勋。

会议认为，现在居住在东北的朝鲜人与古代东北的高句丽人

是没有血缘或继承关系的两个民族。但我们注意到，最近一个时期，特别是90年代以来，某些人从“寻根问祖”、“恢复族源”或者是“要求落实民族政策”为由头，把二、三百年前曾由朝鲜半岛移民到中国大陆并早已融入到汉族中的人，“重新”恢复“朝鲜族”。更有甚者，竟然企图促使原高句丽后裔改为“朝鲜族”，或组织现在居住在东北的朝鲜族人去高句丽遗址处搞“祭祖”活动，达到不可告人之目的。我们决不可掉以轻心，因为这样做，在民族学上是不科学的，在民族政策上是不妥当的，在政治上是有害的。

四、关于中朝边界的划分与长白山的归属问题

会议认为，现在中朝以鸭绿江、图们江为两国国界，这是历史上逐渐形成的。

明朝初年，就已明确以鸭绿江、图们江为中朝的边界。清朝前期，将长白山和鸭绿江、图们江一带作为封禁区，在那里行使主权，中朝两国边民仍有越境垦殖者。1712年，清廷谕令乌拉总管穆克登查看中朝边界，中朝两国政府对于已共同确认鸭绿江、图们江为两国界河，至此次查边时，双方仍无异意。穆克登赴中朝界河鸭绿江、图们江发源地长白山视查两国边界并于分水岭立审视碑，标志江源地界已明，后经清政府与朝鲜多次勘界，都确认鸭绿江、图们江为中朝两国的国界。

本世纪初，在沙俄纵恿下，朝鲜士兵不断侵扰图们江北岸中国边境，经双方交涉后，于1904年签订《中朝边界善后章程》“仍循以图们江为界，各守汛地。”

1907年，日本政府利用中朝边界的争议，进一步侵略东北，非法在延边建立“统监府间岛派出所”，严重侵犯中国领土主权，引起中国人民的强烈反对，使得日本武力侵占延边地区的阴谋破产。

清宣统元年（1909年）9月4日，中朝正式划界，在《图们

江中韩界务条款》中规定：“以图们江为中韩两国界，其江源地方自定界碑至石乙水为界。”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中朝两国政府通过会谈仍然以鸭绿江、图们江为中朝两国国界。

会议认为，长白山自周秦以来就是中国的领土。长白山是我国东北第一名山，在战国之前，长白山称作“不咸山”；汉魏时称“盖马大山”；隋唐时称“太白山”；辽金时称“长白山”，长白山的命名，已有 970 多年的历史了。长白山称谓的变化和来历，反映了中华民族的祖先对长白山的认识，以及我们的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对它的领属关系。

周秦以来，长白山就在我国中央王朝行政建置管辖之内。西周时，居住在长白山北部地区的今满族的祖先——肃慎人，已和中央王朝发生了朝贡关系，周称：“肃慎、燕、亳，吾北土也。”此后，从秦汉至明清，中国的历朝历代从未间断对长白山地区的行政管辖，对那里的统治和管理是卓有成效的。

清朝政府历来重视全国疆域的调查和图籍的纂修。康熙十六年（1677 年），玄烨派武穆讷等赴长白山进行调查。康熙二十三年（1684 年）派协领勒辄等前往长白山进行调查测绘。康熙五十年（1711 年）和康熙五十一年（1712 年）派吉林乌拉总管穆克登两次查边，朝鲜派朴权为接伴使，李善溥为观察使接待、照应。穆克登查边认定鸭绿江、图们江两江源头的分水岭在小白山（即长白山主峰东南，朝鲜惠山东北，中国称黄红岭，朝鲜称虚项岭）立碑于此，充分表达了清政府对中朝边界的态度，重申长白山属于中国。

1909 年中朝边界正式划定，尽管中方在穆克登查边立碑的基础上有了很大的让步，朝鲜的边界又向北移了许多，但长白山主峰及其天池仍属中国所有。

我国满族及其祖先世居长白山一带，他们生息繁衍在那里，把长白山视作本民族的肇兴之地，称为圣山，岁时祭祀、尊崇有

加。

金代女真人把本民族的勃兴和金朝的建立归功于长白山所赐之福祉，故认定长白山为“兴王之地”，“礼合尊崇，议封爵，建庙宇。”金大定十五年（1175年）三月，奏定封册仪物，每年春秋二仲择日致祭。金明昌四年（1193年）十月，“复册为开天弘圣帝”。

迨至清代，满族承继了先世女真人视长白山为祖宗发祥之地的观念，“感天佑而仰祖功”。清太宗皇太极把在女真人中广为传诵的关于三仙女沐浴长白山布儿瑚里湖的神话，当作满洲源流载入正史之中。

康熙十七年（1678年）“诏封长白山神，秩祀五岳，自是岁时望祭无阙。”康熙还撰文考证泰山龙脉发端于长白山，阐明长白山是祖国东北的第一名山。康熙二十一年（1682年），玄烨首次东巡吉林，专程拜祭长白山神。

雍正十一年（1733年），胤祯命盛京工部在吉林西南温德亨山（即小白山）修建望祭殿，每年春秋，将军、副都统率官员代皇帝在此望祭长白山神。

乾隆十九年（1754年）八月，弘历巡幸吉林，亲临望祭殿祭祀长白山神。清代皇帝祭祀长白山神的祖制一直延续到清末，“岁岁致祭，崇报特隆”，始终为国家之重要祀典。

会议认为，长白山的归属问题是本世纪六十年代以后才出现的，由于当时政治形势的需要，我国政府应朝鲜人民民主共和国之请求，将长白山南麓天池及其周围的部分领土划入朝鲜版图。由于此事在我国并未经过国际上通常的法律程序批准手续，故长白山的归属问题建议由国家有关部门重新审议。

五、今后如何加强对高句丽的研究

会议决定：

1. 深化高句丽历史的研究

(1) 组织力量, 加强研究, 优化选题。充分协调各个单位的关系, 突破几个点, 以迎接朝鲜半岛学者的挑战。重点是: 对高句丽古民族的源流问题的研究; 对高句丽政权归属问题的研究, 并深化理论研究; 加强对中国古籍中, 尤其是二十四史中有关高句丽记载的考释; 总结中国学者对高句丽历史的研究然后提出深化意见; 对朝、韩、日本学者研究高句丽历史的回顾与总结; 总结朝、韩、日学者在高句丽历史研究中的非学术化的倾向。

(2) 培养新生力量。会议提出应培养有关高句丽史研究的硕士生、博士生。采取联合培养的方式, 使所培养的人才既懂历史, 又懂考古, 还要熟练掌握朝语、日语等外语, 培养全面发展的高素质人才。

(3) 会议提议将 1964 年中朝联合考古的考察报告发表出来。

2. 规范高句丽问题的宣传。

学术研究与对外宣传要区别开来, 应坚持“研究无禁区, 宣传有纪律”的原则。建议组织出版两部普及性读物——《高句丽史百题》、《渤海史百题》加强一般的读者和干部对高句丽史、渤海史的了解。

3. 解放思想、加强管理

解放思想, 既对研究者, 也对管理者。学术与政治不能等同, 研究不等于决策, 但二者又互相促进。会议提出:

政府应保护中国学者研究发表的权力, 凡符合宣传口径的并已议定的研究课题, 中央应准许公开发表; 不宜公开发表的, 组织内部发表, 以利于展开学术交流。应放宽中国学者出国开学术讨论会的政策。加强管理, 但不等于封闭文物, 应开放文物, 加强讲解把关的审定。希望中央有关部门出面, 对东三省高句丽问题研究进行统一协调与管理, 在研究经费上国家应予以资助。

(刘厚生、李德山、李彦平、孙力楠)

百余年中国学者的高句骊 历史研究历程

中国社会科学院 □ 马大正

高句骊是我国东北地区一个古老的少数民族。公元前 37 年，高句骊建立政权，先后以我国辽宁省恒仁、吉林省集安和今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平壤市为都，至公元 668 年被唐帝国所灭，在历史上持续了 705 年之久。

中国的古籍中对高丽骊有大量的记载，《旧唐书》、《新唐书》以前各代正书中均有《高句骊传》或《高丽传》，在纪、传、志中，也有相关记载。此外，在《魏略》、《翰苑》、《唐会要》、《资治通鉴》、《通典》、《通志》、《文献通考》、《太平御览》、《册府元龟》、《太平寰宇记》、《十六国春秋》、《三十国春秋》、《括地志》、《高僧传》、《续高僧传》等古籍中，也有高句骊诸多史事轶闻的记载。由于公元 668 年高句骊国的灭亡，高句骊族人的四散迁徙，在中国的古籍中对高句骊的记载日鲜。

自汉至宋留存的有关高句骊的记载可以视为是中国对高句骊的观察、研究的第一批成果，正是有了这些文献的留存，才为今天人们研究高句骊成为可能。

对高句骊的研究，严格地说应是始于 19 世纪 80 年代好太王碑的发现。自此之后百余年来，中国学者对高句骊研究历尽艰难，取得了令世人瞩目成果，也留下诸多遗憾。其发展的历程大体可分为三个阶段：1. 19 世纪 80 年代至 1949 年，是研究的初始期；2. 1949 年至 20 世纪 70 年代，是研究的冷落期；3. 20 世

纪 80 年代以降，进入了研究的勃发期。

下面依次作一述评。

1. 研究的初始期（19 世纪 80 年代至 1949 年）。

高句骊的研究实肇始于好太王碑的发现。好太王碑是高句骊国家第十九代王——国冈上广开土境平安好太王的墓碑。东晋安帝义熙十年（414 年）立于高句骊都城国内城（今吉林省集安市区内有城垣遗址）东北约 4 公里的坡地上，背靠巍峨大禹山，面对滔滔鸭绿江。

清朝初年，长白山区为封禁之地。好太王碑长期处在封禁区内，人迹难至，林木蔽天。晚清政府面对日益严重的边乱，寻找治边对策，开禁设治即为其中一策。光绪二年（1876 年）七月，奉天将军崇实奏准开垦东边荒地，建设县治，以老岭为界，岭南设怀仁县（后改称恒仁县），岭北设通化县。后因两县幅员辽阔，难于治理，光绪二十八年（1902 年）奉天将军增祺奏准，将两县靠近老岭的一部分地区划出，另设辑安县。

好太王碑所在地区，称为通沟口子，时归怀仁县管辖。清政府派出的设治委员章樾赴任，调查耕地，清理户口，筹划管理事宜。他的随从慕僚关月山好金石之学，公余之时到处寻访古迹，终在荒烟蔓草丛中发现了史书上从未有过记载的好太王碑。

据谈国桓《好太王碑手札》记：“近得高句丽好太王碑，尚不恶，当在光绪初叶时所拓。此碑最初历史，弟有所知，敢贡左右，藉备参考。奉天怀仁县设治之时，首膺选者为章君樾，字幼樵。幕中关君月山，癖于金石，公余访诸野，获此碑于荒烟蔓草中，喜欲狂，手拓数字，分赠同好，弟髫年犹及见之。字颇精整。当时并未有全拓本，以碑高二丈余，宽六尺粗，非筑台不能从事，而风日之下，更不易措手也”。^①

关月山手拓碑文数字分赠友好，人们争相捡拓。拓本很快传入京师。金石学家扬颐、盛昱、王志修等先后对碑文进行考释、著录，揭示了高句骊历史研究的序幕。^②

自本世纪初至 1949 年,我国学者对高句骊的研究,主要是对好太王碑碑文的考证与研究。主要有(学者以著述发表年代为序)郑文焯、吴重熹、陆心源、荣禧、罗振玉、杨守敬、叶昌炽、徐树钧、张凤台、傅云龙、吴光国、顾燮光、杨宝鏞、刘承干、欧阳辅、刘节、吴大澂、于云峰、金毓黻、谈国恒、张延厚、杨伯馨、罗福颐等。^③主要对好太王碑文字隶定、考释,对立碑年代及相关史事也展开了研究。其中以罗振玉、刘节、金毓黻的考证更详尽、周全,为以后的好太王碑研究打下了基础。此外,罗振玉、杨宝鏞对好太王陵砖的文字作了跋语,劳干对高句骊大兄冉牟墓志作了跋,还兼论了高句骊都城的位置,王国维对毋丘俭纪功石刻写了跋语。这一时期对高句骊历史专题论著几乎没有,只是在地方史的著作中有所涉及,其中比较重要的是金毓黻《东北通史》上编^④。金毓黻先生是我国东北史研究的奠基者,《东北通史》虽不是高句骊的专史,但在书中阐明了高句骊民族和政权在东北史上地位和作用,奠定了我国学者深入研究的基础。

2. 研究的冷落期(1949 年至 20 世纪 70 年代)

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国家百废待兴。从史学研究领域的发展看,马克思主义史学成为中国历史的主流,它不仅超过了具有优良传统和丰硕成果的古代史学和近代史学,也大大发展了 1919 年至 1949 年我国马克思主义史学的创立和初步发展时期的史学。中国历史学所取得的成就,不仅在理论方面,而且在具体研究的广度和深度方面,都是前人无法企及的。但从中国边疆研究总体发展的实际情况看:中国边疆研究的总体性、完整性和重要性尚未为研究者所认识,即使是具有优良传统和丰硕成果的中国边疆史地研究也遭到冷落。在总体冷落的前提下,高句骊的研究也难免要受时代大背景的制约。

历史的发展是复杂的,学术的发展史也是多面的,这一时期在高句骊研究总体发展的冷落中,仍可观察到它的“亮”点和